

二. 請工業發展理事會在其以後各報告書中概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上一年度之工作;

三. 請各政府予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以額外支持, 依照大會決議案二一五二(二十一)第貳節第二十三段之規定, 以志願捐獻供給充足之資源, 俾依彈性程序進行實地活動擴大方案;

四. 請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在職權範圍內加速下一聯合國發展十年之籌備工作, 並對聯合國體系各組織為釐訂一九七〇年代國際發展策略正在進行之共同努力, 積極合作;

五. 認可工業發展理事會一九六八年五月十四日決議案十一(二),¹⁵ 其中理事會建議以一百五十萬美元之數作為一九六九年及一九七〇年工業發展技術協助經常方案之計劃水準;

六. 認為應請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負責執行聯合國發展方案兩大部分下更多之工業發展計劃, 計及為此等計劃所作申請之源源增加。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七四五次全體會議。

二四〇八(二十三). 聯合國發展方案 理事會報告書

大會,

欣悉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關於其第五及第六兩屆會之報告書。¹⁶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七四五次全體會議。

二四〇九(二十三). 提倡隨後投資

大會,

鑒悉聯合國發展方案依大會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四日決議案二二八〇(二十二)第二項規定關於提倡隨後投資採取之措施。¹⁷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七四五次全體會議。

¹⁵ 同上, 附件陸。

¹⁶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 第四十五屆會, 補編第六號(E/4451)及補編第六號A(E/4545)。

¹⁷ 同上, 補編第六號A(E/4545), 第一九七段至第二二三段。

二四一〇(二十三). 聯合國資本 發展基金

大會,

覆按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二一八六(二十一)及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案二三二一(二十二),

備悉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第六屆會決定請總辦繼續努力, 俾聯合國資本發展基金能開始執行業務,¹⁸

一. 贊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決議案一三五〇(四十五), 除他事外, 該理事會在此決議案中請聯合國發展方案總辦查明聯合國體系各不同組織之工作方案中有何特殊計劃可獲益於聯合國資本發展基金現有資源範圍內之投資;

二. 復贊同貿易及發展理事會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決議案四十二(七),¹⁹ 除他事外, 該理事會在此決議案中力言聯合國資本發展基金亟需開始執行業務, 以充聯合國體系內之一種重要工具, 藉以幫助與加速發展中國家之經濟發展, 尤其是在其投資活動方面;

三. 決定繼續採行大會決議案二三二一(二十二)第一段所列舉實施大會決議案二一八六(二十一)之臨時辦法;

四. 並決定於第二十四屆會檢討聯合國資本發展基金之體制上安排。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七四五次全體會議。

二四一一(二十三). 國際發展策略

大會,

案查其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二二一八B(二十一)曾計議擬訂一九七〇年代國際發展策略,

復查其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二三〇五(二十二)曾決定於第二十三屆會審議為宣告一九七〇年代為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並核定該十年在國際發展策略綱領範圍內之行動方案所應遵循之適當程序,

備悉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經濟暨社會理事會關於聯合國發展十年之決議案一三五六(四十五),

¹⁸ 同上, 第二六七段。

¹⁹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 第二十三屆會, 補編第十四號(A/7214), 第二編, 附件壹。